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股份出售完毕暨实施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已全部出售完毕,根据《关 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 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 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 1、公司于2023年11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 第十二次会议及 2023 年 12 月 08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通 过非交易过户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获得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用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 2、公司于2024年2月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 十三次会议、2024年2月23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 《关于变更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具体参加人数、参 与对象名单及其分配比例等认购原则进行调整,同时将股份来源由"公司回购专用 账户回购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调整为"通过二级市场购买(包括大宗交易、竞 价等方式)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取得的公司股票"。
- 3、截至2024年5月6日,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 易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 3.619.449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0.36%, 成交金额合计 70,385,898.47 元 (不含交易费用),成交均价为 19.45 元/股。本次持股计划购买的 公司股票将按照规定予以锁定,锁定期为18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

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即自2024年5月6日起至2025年11月5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股票出售完毕情况及后续工作

截至 2025 年 11 月 11 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份 3,619,449 股,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全部出售完毕,出售股票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0.36%,后续将根据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进行相关资产的清算,并按持有人持有的份额进行分配工作。公司在实施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期间,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特此公告!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3日